

ICS 11.220

CCS B 41

DB 5304

玉 溪 市 地 方 标 准

DB 5304/T 058—2023

畜禽主要疫病免疫接种技术规范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3 - 04 - 20 发布

2023 - 07 - 19 实施

玉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玉溪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提出。

本文件由玉溪市农业农村局归口。

本文件的附录A、B为资料性附录。

本文件起草单位：玉溪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徐聪、杨耀兰、李品、吕嵘、罗晓燕、英洪涛、张晓舟、吴明伟、杨秋楠、宋诗雅、杨曦、孙峰、陶正泽、杨程、罗福斌、范荣俊。



畜禽主要疫病免疫接种技术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主要免疫病种、免疫效力保证、免疫操作方法、免疫程序、应激反应及死亡处置和免疫效果评价等的技术规范。

本文件适用于玉溪市辖区内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猪瘟及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疫苗的免疫接种。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6548 病害动物和病害动物产品生物安全处理规程

NY/T 1952-2010 动物免疫接种技术规范

畜禽标识和养殖档案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第67号，自2006年7月1日起执行）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免疫接种

免疫接种是用人工方法将免疫原或免疫效应物质输入到机体内，使机体通过人工自动免疫或人工被动免疫的方法获得防治某种传染病的能力。

3.2

计划免疫

在经常发生疫病的地区、疫病潜在发生的地区或常受到邻近地区疫病威胁的地区，为了防患于未然，在平时有计划地给健康动物进行的免疫接种，称为预防接种或计划免疫。

3.3

紧急接种

当发生动物传染病时，为迅速控制和扑灭疫病的流行，对疫区和受威胁区尚未发病的动物进行的应急性免疫接种。

3.4